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与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并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以及选举监事会主席的相关议案，现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届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组成情况公告如下（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组成情况**

**1、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长：赵马克先生

非独立董事：赵马克先生、王晓东先生、邵伟先生、刘昌柏先生

独立董事：李燕萍女士、郭月梅女士、郭炜先生

**2、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情况**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赵马克	李燕萍、王晓东
审计委员会	郭炜	郭月梅、李燕萍
提名委员会	郭月梅	郭炜、赵马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燕萍	郭炜、赵马克

### 3、第六届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夏盼女士

非职工代表监事：刘青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夏盼女士、袁园女士

### 4、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赵马克先生

副总经理：王晓东先生、刘昌柏先生、廖莉华女士

财务总监：刘昌柏先生

董事会秘书：王晓东先生

王晓东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7-59417345

传真：027-59417373

邮箱：zqb@icbase.com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园三路5号

### 5、证券事务代表：袁园女士

袁园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7-59417345

传真：027-59417373

邮箱：zqb@icbase.com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园三路5号

## 二、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2024年11月29日起至2027年11月29日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 三、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的任职资格条件：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均未担任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

员职务，且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上述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其任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且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 **四、部分董事、监事换届离任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胡斌先生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董铖先生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仍在公司任职。

截至本公告日，胡斌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董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离任后胡斌先生、董铖先生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应法律、法规的规定。

上述离任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职，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的贡献，公司对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30日

附件：上述人员简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 1、赵马克先生(Mark Zhao)

出生于1969年，2004年1月加入美国国籍，获得中国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电子工程硕士学位。2003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年8月至今任武汉力源信息应用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年5月至今任上海必恩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10月至今任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3月至今历任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任武汉芯源半导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8月至2022年12月任湖北省半导体行业协会副会长，2019年9月至今历任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2022年1月至今任中国信息产业商会电子元器件应用与供应链分会（ECAS）副理事长，2022年12月至今任P&S（SINGAPORE）INFORMATION PTE. LTD. 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力源应用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必恩思执行董事，飞腾电子董事，武汉帕太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芯源半导体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帕太董事长，新加坡力源董事，鼎芯无限董事，中国信息产业商会电子元器件应用与供应链分会（ECAS）副理事长。

赵马克先生直接持有力源信息137,357,108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马克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 2、王晓东先生

出生于1968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3年加入公司任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4年7月至今任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0月至今任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鼎芯无限董事，飞腾电子董事，香港力源董事。

王晓东先生直接持有力源信息2,109,2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 3、邵伟先生

出生于1976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加入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历任销售经理、行政人事总监、运营总监、总经理、董事，2019年7月至今任

帕太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6月至今任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1月起担任公司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香港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3月至今任帕太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7月至今任帕太集团日本株式会社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上海帕太董事、总经理兼运营总监，深圳帕太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武汉帕太监事，香港帕太董事，帕太集团董事、日本帕太董事。

邵伟先生未持有力源信息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 4、刘昌柏先生

出生于 1978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专业本科学历，非执业注册会计师。2004 年至 2012 年供职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历任项目经理、部门高级经理；2013 年至 2014 年 6 月供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湖北分所，任风险管理部高级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武汉力源信息应用服务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3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9 月至今任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2024 年 11 月 29 日起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力源应用董事，上海帕太董事。

刘昌柏先生直接持有力源信息股票 299,962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 5、李燕萍女士

出生于 1965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世界经济专业博士研究生、博士，中共党员、民建会员。武汉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新世纪人才、国家社科重大攻关项目首席专家、武汉大学珞珈特聘教授。2021 年 11 月 30 日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 月至今任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041）独立董事；兼任教育部高等学校工商管理类学科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人力资源开发研究会副会长、湖北省人力资源学会副会长、湖北省妇女人才促进会副会长等学术职务；还兼任湖北省人大常委会第十四届常委会委员、民建湖北省第九届委员会副主委、民建武汉大学第四届委员会主委。1986 年 7 月至今任教于武汉大学，长期从事战略人力资源管理、创新人才与产学研合作、科技人才及其政策研究。曾任武汉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副院长、常务副院长等职务；2019 年 1 月至 2021 年 1 月担任宜昌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党组成员（挂职）。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041）独立董事。

李燕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 6、郭月梅女士

出生 196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澳大利亚莫纳什大学税法博士，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政税务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高级会计师，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现担任武汉市武昌区人大常委、财经委委员，湖北省人大预算监督专家，兼任中国财政学会理事、湖北省财政学会理事。2019 年 9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9 月至今任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035）独立董事，2019 年 11 月至今任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015）独立董事，202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郭月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 7、郭炜先生

出生于 1974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华中科技大学会计与财税系主任，会计硕士教育中心主任，兼任中国会计学会高等工科院校分会副会长、湖北省会计硕士专业学位联盟副理事长、湖北省技术经济管理现代化研究会秘书长、湖北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武汉市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武汉市会计专业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委员等职务，首批国家级线上一流课程《财务报表分析》的负责人。2019 年 1 月至今任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兼监督委员会主任，2020 年 3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武汉爱立方儿童教育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4 月任千里马机械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1 月 30 日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6 月至今任湖北毅兴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1 月至今任武汉长进光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9 月至今任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852）独立董事、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952）独立董事。

郭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 8、廖莉华女士

出生于 1979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2

年7月至2008年4月历任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职员、证券事务代表，2008年至今历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行政部经理、投资总监、副总经理，2020年2月至今任上海互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1月至2022年3月任乌鲁木齐联众聚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2年12月至今任湖北省半导体行业协会理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投资总监，上海互问董事，湖北省半导体行业协会理事。

廖莉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 9、夏盼女士

出生于1985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至2019年12月任公司行政助理，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行政部主管，2012年至今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行政部主管、监事会主席。

夏盼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 10、袁园女士

出生于1988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年9月至2021年11月历任公司证券事务助理、证券投资部主管，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5年至今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监事。

袁园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 11、刘青女士

出生于1993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8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证券事务助理、证券事务主管，2024年11月29日起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主管、监事。

刘青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止目前，上述人员均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

级管理人员、监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